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8 月 23 日

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9年6月30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农银天天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19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 12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1,140,884.63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天天利货币 A	农银天天利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991	00199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6,427,099.05 份	14,713,785.5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利率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相对价值策略、银行存款投资策略、流动性管理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崔爱东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21-61095588	95559
	电子邮箱	lijianfeng@abc-ca.com	luzj@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1095599	95559
传真		021-61095556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abc-c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农银天天利货币 A	农银天天利货币 B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400,703.20	1,279,997.11
本期利润	2,400,703.20	1,279,997.11
本期净值收益率	1.2081%	1.329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6,427,099.05	14,713,785.5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注：1、本基金申购赎回费为零；

2、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农银天天利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618%	0.0006%	0.0292%	0.0000%	0.1326%	0.0006%
过去三个月	0.5278%	0.0014%	0.0885%	0.0000%	0.4393%	0.0014%
过去六个月	1.2081%	0.0017%	0.1760%	0.0000%	1.0321%	0.0017%
过去一年	2.8288%	0.0028%	0.3549%	0.0000%	2.4739%	0.0028%
过去三年	10.0424%	0.0036%	1.0646%	0.0000%	8.9778%	0.003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5005%	0.0034%	1.2522%	0.0000%	10.2483%	0.0034%

农银天天利货币 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814%	0.0007%	0.0292%	0.0000%	0.1522%	0.0007%
过去三个月	0.5879%	0.0015%	0.0885%	0.0000%	0.4994%	0.0015%
过去六个月	1.3295%	0.0017%	0.1760%	0.0000%	1.1535%	0.0017%
过去一年	3.0763%	0.0028%	0.3549%	0.0000%	2.7214%	0.0028%
过去三年	10.8389%	0.0036%	1.0646%	0.0000%	9.7743%	0.003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4509%	0.0034%	1.2522%	0.0000%	11.1987%	0.003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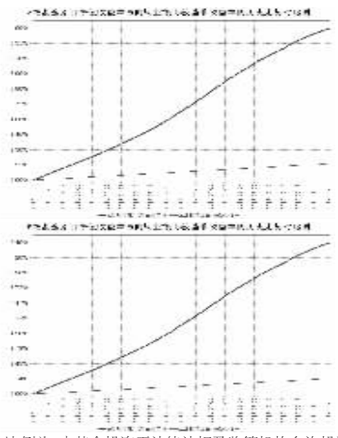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12 月 21 日）起六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8 日，是中法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柒亿伍仟万零壹元，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51.67%，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 33.33%，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5%。公司办公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董事长许金超先生。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管理 50 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 14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红利日结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工业 4.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物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日日鑫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金安 18 个月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尖端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量化智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鑫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永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稳进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永盛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海棠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农银汇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史向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投资副总监及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2017年 9 月 18 日	-	19	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中国银河证券公司上海总部债券研究员，天治基金管理公司债券研究员及基金经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黄晓鹏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 9 月 18 日	-	8	金融学硕士，历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交易员、固定收益部研究员，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违反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也未出现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未发生本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上半年，资金面整体宽松，利率持续走低。尽管在一些时点受到季末、缴税等因素的影响，资金面出现了波动，但在央行积极的公开市场操作下，总体来看资金面保持平稳。上半年我们维持了之前的投资策略，仍以存款和存单为主要投资标的。但由于 5 月份包商银行托管事件，市场整体风险偏好降低，银行存款存单分化加大，大行存款存单利率下行较快，与信用债利差拉大，因此我们在二季度适当增加了高等级信用债的仓位。久期方面，一季度考虑到目前机构杠杆率有所提升，资金面更加脆弱，因此适当降低了久期，二季度由于期限利差较平，我们继续维持较低的久期。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农银天天利货币 A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2081%，本报告期农银天天利货币 B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329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76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下半年，我们认为资金面将维持均衡的局面，时点性波动仍会发生，但央行大概率会继续熨平资金面，落实“不紧不松”的政策导向。基本面方面，国内经济仍有下行压力，6 月份 PMI49.4，仍在荣枯线以下，上半年基建低于预期，下半年预计政府将加大地方债发行，为提升基建助力。外部环境看，美国经济进入下行周期，作为最大的贸易逆差国，必将对其他国家的经济回升产生影响。总体来看，利率仍有下行空间。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衔接事宜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5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等文件，本公司制订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并设立了估值委员会。

公司参与基金估值的机构及人员职责：公司估值委员会负责本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制定和解释，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以及当本公司旗下的证券投资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估值委员会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必要时及时进行修订。公司运营部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关于估值的约定及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日常估值。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书面提示公司风险控制部和运营部测算投资品种潜在估值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可能达到的程度。风险控制部提交测算结果给运营部，运营部参考测算结果对估值调整进行试算，并根据估值政策决定是否向估值委员会提议采用新的估值方法。公司监察稽核部对上述过程进行监督，根据法规进行披露。

以上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基金从业经验和相关专业胜任能力，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的代表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委员，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投票表决有关议案。基金经理有影响具体证券估值的利益需求，但是公司的制度和组织结构约束和限制了其影响程度，如估值委员会表决时，其仅有一票表决权，遵守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本公司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根据各类基金份额的每日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在每个运作期满集中支付。在每个运作期满进行累计收益支付时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人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报告期内，农银天天利货币市场 A 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2,400,703.20 元，农银天天利货币市场 B 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1,279,997.11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9 年上半年度，托管人在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9 年上半年度，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向 A 级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2,400,703.20 元，向 B 级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1,279,997.11 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9 年上半年度，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收益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9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8,891,848.49	289,337,635.83
结算备付金	3,000,000.00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544,330.55	608,349,006.29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20,544,330.55	608,349,006.2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90,267.14	207,239,110.86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18,822.51	1,971,567.6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7,181.8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81,352,450.55	1,106,897,320.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6,626.29	111,244.70
应付托管费	14,129.18	33,710.49
应付销售服务费	29,421.30	50,239.25
应付交易费用	10,899.43	10,858.15
应交税费	42.91	2,905.31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9,098.11	131,74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01,348.70	279,500.00
负债合计	211,565.92	620,203.2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81,140,884.63	1,106,277,117.36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140,884.63	1,106,277,117.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1,352,450.55	1,106,897,320.61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181,140,884.63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总额 166,427,099.05 份；B 类基金份额总额 14,713,785.5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9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4,883,810.56	19,282,522.66
1.利息收入	4,777,949.46	19,075,760.3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530,301.41	7,156,144.47
债券利息收入	2,949,333.38	11,258,092.2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98,314.67	661,523.5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5,861.10	206,762.3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05,861.10	206,762.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
减：二、费用	1,203,110.25	2,939,322.60
1.管理人报酬	455,777.87	1,328,017.12
2.托管费	138,114.53	402,429.41
3.销售服务费	240,102.40	438,828.05
4.交易费用	-	-
5.利息支出	250,560.90	573,327.1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0,560.90	573,327.16
6.税金及附加	6.42	871.22
7.其他费用	118,548.13	195,849.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0,700.31	16,343,200.0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0,700.31	16,343,200.0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 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06,277,117.36	-	1,106,277,117.3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680,700.31	3,680,700.3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25,136,232.73	-	-925,136,232.7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06,036,685.15	-	806,036,685.15
2.基金赎回款	-1,731,172,917.88	-	-1,731,172,917.8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680,700.31	-3,680,700.3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1,140,884.63	-	181,140,884.6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81,240,801.30	-	1,081,240,801.3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6,343,200.06	16,343,200.0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33,761,153.28	-	-733,761,153.2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142,428,153.17	-	2,142,428,153.17
2.基金赎回款	-2,876,189,306.45	-	-2,876,189,306.4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6,343,200.06	-16,343,200.0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7,479,648.02	-	347,479,648.0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施工_____　　_____刘志勇_____　　_____丁煜琼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第 2381 号《关于准予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10,676,371,010.34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 143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677,080,537.61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709,527.2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设 A 类和 B 类两类基金份额，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适用不同费率的销售服务费；并根据投资者基金交易账户所持有份额数量是否不低于 500 万份进行不同类别基金份额的判断和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6 关联方关系

6.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对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汇理”)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6.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权证交易、债券交易和债券回购交易。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期末无应付关联方佣金余额。

6.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7.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7.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7.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7.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7.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佣金。

6.4.7.2 关联方报酬

6.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55,777.87	1,328,017.1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37,676.99	717,877.7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3%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3%/ 当年天数。

6.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38,114.53	402,429.4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 当年天数。

6.4.7.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农银天天利货币 A	农银天天利货币 B	合计
农银汇理	179.46	0.00	179.46
农业银行	199,914.75	3,470.58	203,385.33
交通银行	7,928.70	18.05	7,946.75
合计	208,022.91	3,488.63	211,511.54
合计	-	-	-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农银天天利货币 A	农银天天利货币 B	合计
农银汇理	183.32	0.00	183.32
农业银行	370,163.77	21,506.48	391,670.25
交通银行	3,512.60	17.81	3,530.41
合计	373,859.69	21,524.29	395,383.98
合计	-	-	-

注：1、本基金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分设 A、B 两级：A 级基金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销售服务费，B 级基金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1%的年费率逐日计提销售服务费。其计算公式为：A 级基金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A 级基金资产净值×0.25%/ 当年天数，B 级基金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B 级基金资产净值×0.01%/ 当年天数。

6.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891,848.49	2,205.92	408,189.19	3,040.9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7.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8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8.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20,544,330.55	66.47
	其中：债券	120,544,330.55	66.47
	资产支持证券	-	-